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陳建全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36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：edu_ict.36@mail.taipei.gov.
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130387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後實施計畫（20047936_1113038758_1_ATTACHMENT1.pdf、
20047936_1113038758_1_ATTACHMENT2.pdf、20047936_1113038758_1_ATTACHMENT3.pdf、
20047936_1113038758_1_ATTACHMENT4.pdf、20047936_1113038758_1_ATTACHMENT5.pdf）

主旨：為修正本市「111年度中小學資通訊應用大賽實施計畫」
公告函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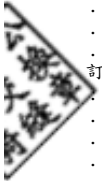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局111年3月4日北市教資字第111303202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「人型機器人」參賽對象學生報名事項，由「每位學生限報名參加1項競賽項目，限組1隊」更正為「每隊至多3名學生，每隊至多可報名3項競賽，學生不可跨校及重複組隊」；其他異動部分詳見修正後實施計畫。
- 三、檢附修正後實施計畫（含附件）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能仁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麗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2022/03/31
08:49:02
電子交換文章

裝



線

